



CHINA ENERGIN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5)

2020
中期報告

* 僅供識別

企業文化

使命

投身新能源 · 貢獻社會 · 造福人類

目標

追求卓越 · 引領新能源

價值觀

人盡其才 · 和諧共贏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業務回顧	5
附加資料	1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9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志偉先生(董事長)
李磊先生(副董事長)
韓慶平先生(總裁)
許峻先生(財務總監)
王光輝先生(副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斐先生
吳君棟先生
李大鵬先生

審核委員會

劉斐先生(主席)
吳君棟先生
李大鵬先生

薪酬委員會

吳君棟先生(主席)
韓慶平先生
劉斐先生
李大鵬先生

提名委員會

劉志偉先生(主席)
李磊先生
劉斐先生
吳君棟先生
李大鵬先生

發展及投資委員會

劉志偉先生(主席)
李磊先生
韓慶平先生
許峻先生
王光輝先生
李大鵬先生

公司秘書

余毅先生

授權代表

劉志偉先生

余毅先生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1號
會展廣場辦公大樓23樓2301室

股份登記總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3/F,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股份登記處分行

卓佳標準有限公司
證券登記服務處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律顧問	薛馮鄭岑律師行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北京觀韜中茂律師事務所
網頁	www.energine.hk
電郵地址	cs@energine.hk
股份代號	1185

業務回顧

謹代表董事會，於以下段落概述中國航天萬源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之業務表現。

業績摘要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之營業額為1,382萬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之營業額為2,135萬港元，營業額減少753萬港元。本期間營業額中，92萬港元來自銷售風力發電相關產品、1,290萬港元來自風電場風力發電之銷售電力，而二零一九年同期營業額中，691萬港元來自銷售風力發電相關產品及1,444萬港元來自風電場風力發電之銷售電力。

本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5,856萬港元主要歸因於：(1)本集團因分部業績表現而錄得經營性虧損2,926萬港元；(2)未經分配公司費用1,447萬港元；及(3)財務成本4,055萬港元。

風力發電業務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國家又陸續出台一系列風電行業政策，對平價上網項目建設、國家財政補貼項目建設、分散式風電項目建設、落實電力送出消納條件等予以明確，風電產業進入全面競價時代，給本集團風電業務及商業模式帶來極大挑戰。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風電行業裝機量下降明顯，風電機組價格已趨於平穩，陸上主流機型逐步轉為3.X MW及以上平台機型。受風電行業競爭影響，市場集中度進一步提高，風電產業鏈中游的裝備製造業盈利空間進一步受到擠壓。

誠如本公司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之公佈所披露，鑑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受風機質量問題和新冠病毒疫情爆發等因素影響，本集團風機製造分部應收賬款收回困難，導致資金持續緊張，相關應付款項無法按約定支付。

正如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四日本公司發佈的盈利預警告所述嚴峻形勢，特別是近期疫情形勢的影響進一步顯現，目前，本集團經營改善行動難以全部按計劃進度實施，負有質保義務的風機因故障等原因停機數量持續增加。儘管本集團採取了多項措施以保持風機製造業務持續經營，但風機製造業務仍面臨重大經營困難。

面對激烈的競爭形勢以及多變的政策環境，本集團積極調整市場戰略，重點推動了蓋州項目、包頭達茂二期項目、內蒙古某地區清潔能源項目的市場資源獲取，其中，除蓋州項目紅線調整方案已上報國家自然資源部等待批復外，其他項目尚無實質性進展。

風場營運

本集團營運之風場包括控股經營之航天龍源（本溪）風電場，容量2.465萬千瓦，安裝29台850KW風機。

參與投資運營的三個風場：吉林龍源通榆風電場，容量20萬千瓦，安裝236台850KW風機；江蘇龍源如東風電場，容量15萬千瓦，安裝100台1.5MW風機；及內蒙古大唐萬源興和風電場，容量4.95萬千瓦，安裝55台900KW直驅風機。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上述風場營業收入與上年同期基本持平，盈利貢獻有所下降，對本集團的貢獻相對穩定。

汽車發動機管理系統業務

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北京德爾福萬源發動機管理系統有限公司（「德爾福」）為國內汽車電噴領域的主流供應商。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德爾福克服了新冠病毒影響和全國汽車產銷量持續下滑的不利影響，採取了多方面的降本增益措施，營業收入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3.7%，利潤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143%。

展望

二零二零年上半年，國家及地方就風電行業平價上網、低價競爭、風電投資監測預警等方面又陸續出台了一系列新能源產業政策與事項通知，本集團原業務佈局及風力設備生產需求預計受到嚴重影響。

誠如公司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之二零一九年年報所披露，因新冠病毒疫情持續影響，公司擬備訂單面臨承接後難以履約的風險仍然存在，部分關鍵配套設備的供貨已無法滿足二零二零年底前並網的進度需求。

本集團某型風機產品存在尚未解決的關鍵部件質量技術缺陷以及對本集團獲取風機產品業務訂單的影響尚未消除，仍需投入財務資源予以解決，對公司財務影響尚在評估中。

本公司已採取有關措施以應對上述之挑戰，但仍很艱難。截至本報告日期，公司將繼續提供風力發電機相關產品運維及風場運營服務，圍繞航天核心技術產品，積極探索新的業務合作機會。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香港總部辦公室共有僱員13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人），而中國內地辦事處共有僱員293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2人）。僱員薪酬乃按照個別僱員之表現及不同地區現行之薪金趨勢而釐定，每年會進行檢討。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及醫療保險。此外，本集團設有由董事酌情釐定之表現花紅。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貸款為1,781,89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54,002,000港元），其中96,33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239,000港元）為浮動息率貸款，其餘為固定息率借款。本集團之貸款均按市場利率釐定。本集團並無發行任何金融工具作為對沖或其他用途。總貸款中，1,685,55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5,764,000港元）從本公司的控股股東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火箭院」）及火箭院之同系附屬公司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獲得。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負債比率（借貸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441%（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以及合約資產分別為1,074,266,000港元及218,44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9,654,000港元及226,518,000港元）。

本期間就持續經營業務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為3,40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減值虧損：55,073,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抵押賬面值約為853,648,000港元的49%德爾福股權，作為自控股股東的全資附屬公司取得的借貸的擔保。

匯兌及其他風險

本集團之大部份業務交易皆以人民幣計值。預期本集團的匯兌波動風險並不顯著，故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或然負債

除下列法律訴訟一節所述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法律訴訟

自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五日經審核業績公告日以來，截至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本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新增18起因合同付款糾紛的未審結訴訟／仲裁案件，涉及申索金額約人民幣一億兩千八百七十六萬元。有關金額已經適當考慮，並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訴訟／仲裁案件中，有12起已審結，裁決需支付金額約人民幣一億兩千萬元，尚未執行完畢，其中，6起案件已被申請強制執行。未審結案件涉及申索總金額累計約人民幣四億一千八百七十一萬元。本集團風機製造分部3間附屬公司的銀行賬戶已被凍結，相關方申請凍結金額約人民幣八千零八十八萬元，累計已被凍結金額約人民幣一千七百四十萬元，造成風機製造分部正常經營活動資金無法支付。本集團所持有賬面值分別約為853,648,000港元及7,072,000港元的德爾福及一間聯營公司股權被採取訴訟保全措施，一旦將來生效裁決未自動履行，該股權將面臨被拍賣風險。

除以上所述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法律訴訟。

附加資料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同期：無）。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記錄於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設存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依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權證之權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以使本公司董事或其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取利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已發行股份 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 (「中航總」)	擁有受控制公司權益 (附註2)	2,649,244,000(L)	60.64%
火箭院	擁有受控制公司權益 (附註3)	2,649,244,000(L)	60.64%
Astrotech Group Limited (「Astrotech」)	實益擁有人	2,649,244,000(L)	60.64%

附註：

1. 「L」指股東於股份之好倉。
2. 中航總被視為擁有2,649,244,000股股份之權益，因其持有火箭院100%權益。
3. Astrotech乃火箭院之全資附屬公司。因此，火箭院被視為擁有Astrotech所持全部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有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相關股份或本公司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依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備存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期間，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所列全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集團證券之守則。全體董事於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常規並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劉志偉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一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3	13,824	21,350
銷售成本		(10,558)	(16,789)
毛利		3,266	4,561
其他收入		7,075	7,5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898)	(12,939)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5	3,408	(55,073)
銷售及分銷成本		(3,847)	(5,897)
行政費用		(47,663)	(64,111)
財務成本	6	(40,553)	(40,92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70)	373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21,785	7,686
除稅前虧損	8	(57,797)	(158,819)
稅項	9	(1,145)	(1,512)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		(58,942)	(160,331)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7	-	(47,208)
期內虧損		(58,942)	(207,539)
其他全面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 折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5,901	(485)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53,041)	(208,024)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8,557)	(159,430)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	(47,208)
	(58,557)	(206,638)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期內虧損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85)	(901)
期內虧損	(58,942)	(207,539)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3,455)	(206,938)
非控制性權益	414	(1,086)
	(53,041)	(208,024)
每股虧損－基本	11	
來自持續經營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1.34)港仙	(4.73)港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34)港仙	(3.65)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2	126,992	130,7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	180,319	194,507
使用權資產	12	6,574	6,342
商譽		2,004	2,004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90,458	194,587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853,648	932,381
應收一間合營企業款	19(ii)(b)(1)	-	67,35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4,707	4,800
		1,364,702	1,532,696
流動資產			
存貨		54,376	41,17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13	1,074,266	1,079,654
合約資產		218,441	226,518
應收聯營公司款	19(ii)(a)	131,966	154,507
應收合營企業款	19(ii)(b)(2)	79,692	19,186
受限制銀行結餘	14	19,057	-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15	73,481	78,236
		1,651,279	1,599,271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16	33,994	-
		1,685,273	1,599,271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7	1,272,717	1,320,176
應付聯營公司款	19(ii)(a)	26,694	23,372
應付合營企業款	19(ii)(b)(3)	3,762	2,862
政府補助		683	696
保修撥備		314,357	328,231
應付稅項		2,282	1,621
借貸	18, 19(i)(a)	1,508,200	659,983
租賃負債		4,548	5,078
		3,133,243	2,342,019
流動負債淨額		(1,447,970)	(742,748)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83,268)	789,948
非流動負債			
政府補助		26,655	27,520
借貸	18, 19(i)(a) 19(i)(b)(1)	273,691	1,094,019
租賃負債		2,477	1,363
遞延稅項負債		17,737	17,833
		320,560	1,140,735
負債淨額		(403,828)	(350,787)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436,900	436,900
儲備	(881,534)	(828,87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444,634)	(391,978)
非控制性權益	40,806	41,191
虧絀總額	(403,828)	(350,78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制性 權益	總額	
	股本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a)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	累積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36,900	86,971	2,732,397	1,399	150,041	107,825	(3,907,511)	(391,978)	41,191	(350,787)
期內虧損	-	-	-	-	-	-	(58,356)	(58,356)	414	(58,942)
折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6,700	-	-	6,700	(799)	5,901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6,700	-	(58,356)	(52,656)	(385)	(53,041)
轉撥	-	-	-	-	-	-	-	-	-	-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36,900	86,971	2,732,397	1,399	156,741	107,825	(3,966,867)	(444,634)	40,806	(403,828)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436,900	86,971	2,732,397	1,399	146,766	107,424	(2,861,804)	650,053	53,104	703,157
期內虧損	-	-	-	-	-	-	(206,638)	(206,638)	(901)	(207,539)
折算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300)	-	-	(300)	(185)	(485)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300)	-	(206,638)	(206,938)	(1,086)	(208,024)
轉撥	-	-	-	-	-	167	(167)	-	-	-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436,900	86,971	2,732,397	1,399	146,466	107,591	(3,068,609)	443,115	52,018	495,133

附註:

- 本集團之特別儲備指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所購入附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之差額及根據本集團於一九九七年八月十一日進行重組而由其他儲備轉撥之總金額116,025,000港元及已確認及已付的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股息。
- 其他儲備包括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僅可用作i)彌補往年虧損或ii)擴充生產業務的儲備基金及用作日後改善安全生產環境、改進設施但不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基金。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5,112)	(79,245)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7	908
償還無形資產	-	(59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	566	312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1,037)	(4,870)
結算其他應收票據	13,651	183,385
其他投資現金流量	(2,190)	210
投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淨額	10,997	179,347
融資活動		
已付利息	(40,008)	(40,789)
新借入其他貸款	166,897	341,042
償還其他貸款	(105,097)	(338,984)
償還租賃負債	(1,312)	(2,034)
其他融資現金流量	(1,729)	(2,26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18,751	(43,0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4,636	57,06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236	88,829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334)	(1,613)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2,538	144,28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產生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淨虧損約58,942,000港元，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約1,447,970,000港元及403,828,000港元。本集團借貸總額約為1,781,891,000港元，其中1,508,200,000港元將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償還；而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約為73,472,000港元。

鑑於以上情況，本公司董事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有足夠財務資源以持續經營時，已審慎考慮本集團的未來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及其可用的融資來源。本集團已採取若干計劃及措施以舒緩流動資金狀況並改善本集團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i) 本集團一直在與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航天科技財務」，本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火箭院積極磋商，以延期航天科技財務墊付之現有無抵押貸款人民幣792,200,000元（相當於約867,271,000港元）以及火箭院通過航天科技財務作為受託人墊付之貸款人民幣400,000,000元（相當於約437,905,000港元），該等貸款將在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本公司董事認為，基於過往記錄，該等貸款預計將可由有關交易對手授權進一步延期；

1. 編製基準（續）

- (ii)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所載，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及航天科技財務就航天科技財務將向本集團提供為數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當於約328,0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該等貸款融資將以本集團授予航天科技財務的於合營企業北京德爾福萬源發動機管理系統有限公司（「德爾福」）持有之所有股份（相當於德爾福股本之49%）之股份押記（「股份押記」）作抵押。貸款須於貸款協議起計第一週年償還。貸款協議及股份押記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已提取人民幣97,450,000元（相當於約106,685,000港元）。本集團預期將動用該貸款融資至多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當於約328,000,000港元），以使本集團自綜合財務報表批准日期起十二個月內可獲得足夠的財務資源。本公司董事認為，根據既往經驗，預期航天科技財務將於有關貸款融資到期時有望進一步延長；
- (iii) 本集團已安排自其合營企業收回未償還結餘67,821,000港元，並透過出售有關合營企業所抵押土地及樓宇收回債務；
- (iv) 本集團一直在尋找潛在買家，以收購本集團於一間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總賬面值為41,067,000港元之股權；
- (v) 本集團一直在尋找潛在買家，以收購本集團位於深圳賬面值為46,09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
- (vi) 本集團現正與部分債務人重新磋商還款計劃及根據與彼等協定之還款時間表努力要求其債務人償還貿易應收款；及

1. 編製基準 (續)

- (vii) 本集團一直安排向其債權人結算部分未償還結餘。本集團一直與其債權人保持溝通，並密切監察該等債權人貿易應付款的結算要求（如有）。本公司董事認為，受疫情的影響，與有關債權人協商延期結算協議的不確定性加大，因而對本集團的債務償還壓力已構成嚴峻挑戰。

因此，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若干非流動資產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見附註16）。

本公司董事相信，經考慮上述計劃及措施，儘管本集團面臨嚴峻挑戰，但在大股東的支持和債權人的諒解下，將具備應對債務壓力的營運資金，以履行其自批准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日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屬適當。

儘管如此，由於上述計劃及措施仍在執行中，因此本集團管理層能否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本集團能否持續經營將取決於本集團通過以下方式產生足夠的融資及經營現金流量的能力：

- (i) 成功延期航天科技財務墊付之現有無抵押貸款人民幣792,200,000元（相當於約867,271,000港元）以及火箭院通過航天科技財務（作為受託人）墊付之貸款人民幣400,000,000元（相當於約437,905,000港元）；
- (ii) 於到期後成功延期航天科技財務提供之為數人民幣300,000,000元（相當於約328,0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
- (iii) 一間合營企業成功出售已抵押土地及樓宇以收回應收該合營企業款67,821,000港元；

1. 編製基準 (續)

- (iv) 成功出售其於一間合營企業及一間聯營公司的股權，合共賬面值為41,067,000港元；
- (v) 成功出售位於深圳的投資物業，賬面值為46,090,000港元；
- (vi) 根據與彼等協定之還款時間表及時收回本集團若干債務人債務；及
- (vii) 與本集團債權人就結算安排(如適用)達成的協議。

倘本集團未能實現上述計劃及措施，或航天科技財務及火箭院不再具備向本集團提供資金的財務能力，則本集團可能無法持續經營，因此將須進行調整以將本集團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以將本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可收回金額，並就在報告期末屬繁重的任何合約承擔計提撥備。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則按公平值計量。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使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當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期間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

此修訂本提供可行權宜方法允許承租人毋須評估直接由COVID-19疫情產生的若干合資格租金優惠(「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優惠」)是否屬租賃修訂，而以並非租賃修訂方法將該等租金優惠入賬。

本集團已選擇提早採納修訂本且於中期報告期間對授予本集團的所有合資格COVID-19相關租金優惠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因此，已獲得的租金優惠已於觸發上述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發生之期間入賬作為於損益確認為負值的可變租賃費用。此舉對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權益期初結餘並無影響。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風力發電相關產品	919	6,906
出售來自風場運營之電力	12,905	14,444
	13,824	21,350

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持續經營業務收益於某一時點確認。

向本集團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目的為以交付貨物或提供服務之種類劃分業務分類，進而分配資源並評估分類業績。在設定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類時，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的經營分類匯總。

於過往中期期間，本集團有3個可報告及經營分類，即風力發電相關產品、風場運營及儲能及相關產品。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主要營運決策者已審閱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認為儲能及相關產品分類已終止經營業務。因此，其不再為本集團的可報告和經營分類。詳情請參閱附註7。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續)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期內之經營及可報告分類如下：

風力發電相關產品	- 風力發電相關產品之製造及出售
風場運營	- 出售來自風場運營之電力

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按經營及可報告分類之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風力發電 相關產品 千港元	風場運營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對外銷售	919	12,905	13,824
業績			
分類業績	(32,638)	3,381	(29,257)
未經分配其他收入			5,064
未經分配公司費用			(14,466)
財務成本			(40,553)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370)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21,785
除稅前虧損			(57,797)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風力發電 相關產品 千港元	風場運營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營業額			
對外銷售	6,906	14,444	21,350
業績			
分類業績	(80,621)	7,583	(73,038)
未經分配其他收入			6,091
未經分配公司費用			(56,579)
財務成本			(40,921)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業績			(2,437)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8,065
除稅前虧損			(158,819)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持續經營業務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474	(40)
已確認匯兌虧損淨額	(159)	(2,616)
就無形資產確認之減值虧損(附註)	-	(10,283)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	(1,213)	-
	(898)	(12,939)

附註：本集團管理層利用貼現現金流預測按使用價值計量對風力發電相關產品分類的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檢討，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確認減值虧損（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減值虧損：10,283,000港元）。

5.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持續經營業務

就來自客戶及一間聯營公司的合約之貿易結餘確認之
減值虧損(撥回)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

(3,408)

55,073

6. 財務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銀行及其他貸款利息
租賃負債利息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	---

40,417

40,789

136

132

40,553

40,921

7. 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終止其儲能及相關產品經營業務，原因是期內的經營業績及財務表現轉差。

上一中期已終止經營儲能及相關產品業務的虧損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期內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	<u>(47,208)</u>

上一中期儲能及相關產品業務的業績如下：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有關客戶合約產生貿易結餘的減值虧損	(46,103)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35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47,208)</u>

8. 除稅前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於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043	12,426
使用權資產折舊	3,623	2,189
無形資產攤銷	-	5,573
來自下列各項利息收入		
— 墊款予一間合營企業	(1,784)	(1,410)
— 墊款予一間聯營公司	(631)	(675)
— 銀行結餘	(170)	(233)

9. 稅項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稅項支出包括：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即期	895	1,397
過往期間超額撥備	-	(213)
	895	1,184
遞延稅項支出	250	328
	1,145	1,512

由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內在香​​港並無產生或取得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對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於中國產生之稅項按企業所得稅稅率25%確認（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25%）。

10. 股息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董事不建議就中期期間派付中期股息。

11. 每股虧損—基本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58,557)	(206,638)
加：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	47,208
就持續經營業務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虧損	(58,557)	(159,430)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加權平均股份數目	4,368,995,668	4,368,995,668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就每股基本虧損而言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58,557)	(206,638)

採用的分母與上文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者相同。

11. 每股虧損—基本 (續)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為每股1.08港仙，按期內來自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已終止經營業務的虧損47,208,000港元及上文計算每股基本虧損所用之分母計算。

由於該兩個期間均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12.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投資物業之變動

期內，本集團支付約1,03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4,870,000港元）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亦出售總賬面值為9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352,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代價為56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312,000港元），並產生出售收益47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出售虧損40,000港元）。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就使用位於香港的土地及樓宇訂立租期為3年的新租約。本集團須每月繳付定額款項。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3,938,000港元及租賃負債3,938,000港元。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公平值由本公司董事釐定。本公司董事進行之估值乃參考中國類似物業之近期市價後作出。於本期間內，確認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1,21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無）。

1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總額包括貿易應收款、其他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金額分別為919,133,000港元、25,423,000港元及129,7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3,249,000港元、13,508,000港元及82,897,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767,495,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84,431,000港元）。本集團就銷售貨品向客戶提供不超過六個月信貸期。執行董事酌情允許數名主要客戶於信貸期後一年內結算結餘。計入貿易應收款的為並無已收票據的結餘537,17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9,219,000港元），餘額為具備已收票據供未來結算的貿易應收款。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列示並無已收票據之貿易應收款（扣減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30日內	1,998	3,700
31至90日	2,759	1,837
91至180日	2,646	1,171
181至365日	18,318	12,248
超過一年	511,455	560,263
	537,176	579,21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有具應收票據的貿易應收款之賬齡超過一年（按報告期末的發票日期計算）（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超過一年）。

14. 受限制銀行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19,057,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港元）被凍結而導致風機製造分部正常經營活動資金無法支付。

受限制銀行結餘以人民幣計值。

15. 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

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已抵押的銀行存款9,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00港元）。

16.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權益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33,994

-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包括貿易應付款1,100,558,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29,823,000港元）。本集團通常從供應商取得30日至90日的信貸期。貿易應付款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30日內
31至90日
91至180日
181至365日
超過一年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8,891

9,361

6,976

11,431

6,793

2,233

26,854

32,181

1,051,044

1,074,617

1,100,558

1,129,823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票據57,733,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8,760,000港元）及收購附屬公司應付代價11,91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51,000港元）。

18. 借款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銀行短期貸款(附註a)	87,581	89,308
其他短期貸款(附註b)	982,714	570,675
其他長期貸款(附註b)	-	368,395
短期股東貸款(附註c)	437,905	-
長期股東貸款(附註c)	273,691	725,624
	1,781,891	1,754,002
減：列為流動負債而於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1,508,200)	(659,983)
	273,691	1,094,019
本集團借款之到期期限如下：		
一年內	1,508,200	659,983
一至兩年	273,691	1,094,019
	1,781,891	1,754,002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金額為無抵押銀行貸款87,581,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308,000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的貸款87,581,000港元或人民幣80,000,000元按中國貸款最優惠年利率加0.04%(即年利率4.39%)計算的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貸款89,308,000港元或人民幣80,000,000元按中國貸款最優惠利率加0.15%(即年利率4.35%)之浮動年利率計息。

該等貸款須於一年內償還(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內)，用途乃為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撥付資金。

18. 借款 (續)

附註：(續)

- (b) 本集團從航天科技財務有限責任公司(「航天科技財務」，為國有企業及本公司之中間控股公司中國運載火箭技術研究院(「火箭院」)之同系附屬公司)取得貸款973,956,000港元或人民幣889,65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0,139,000港元或人民幣833,200,000元)，其中867,271,000港元為無抵押，由火箭院擔保，而106,685,000港元由賬面值約為853,648,000港元的一間合營企業股權擔保，按4.10%(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0%)之固定年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40,848,000港元或人民幣220,000,000元、38,317,000港元或人民幣35,000,000元、204,720,000港元或人民幣187,000,000元、128,799,000港元或人民幣117,650,000元、328,429,000港元或人民幣300,000,000元及32,843,000港元或人民幣30,000,000元之貸款分別須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零二零年十月、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零二一年一月及二零二一年二月償還。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770,000港元或人民幣41,000,000元之貸款須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償還。該款項已於二零二零年上半年悉數償還。245,596,000港元或人民幣220,000,000元、39,072,000港元或人民幣35,000,000元、208,756,000港元或人民幣187,000,000元、22,550,000港元或人民幣20,200,000元、334,905,000港元或人民幣300,000,000元及33,490,000港元或人民幣30,000,000元之貸款分別應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零二零年十月、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零二一年一月及二零二一年二月償還。

計入其他貸款的結餘亦包括來自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墊付的貸款8,758,000港元或人民幣8,000,000元(二零一九年：8,931,000港元或人民幣8,000,000元)。該金額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基準利率的0.9倍，即年利率4.28%(二零一九年：4.28%)的浮動利率計息，須於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償還。

- (c) 金額為火箭院透過中國航天科技集團公司(「中航總」)之附屬公司航天科技財務(作為受託人)墊付之貸款711,596,000港元或人民幣650,0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5,624,000港元或人民幣650,000,000元)。該款項為無抵押，按固定年利率4.88%至5.00%(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88%至5.00%)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437,905,000港元或人民幣400,000,000元及273,691,000港元或人民幣250,000,000元之貸款分別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償還。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6,538,000港元或人民幣400,000,000元及279,086,000港元或人民幣250,000,000元分別須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及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償還。

19.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i) 與中國政府相關實體之交易

本集團現時於由中國政府最終控制、共同控制或受其重大影響之實體(「政府相關實體」)主導之經濟環境下經營。此外,本集團本身隸屬由中國政府控制之中航總旗下的較大公司集團。

(a) 與中航總集團之交易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借款包括來自火箭院透過中航總之附屬公司航天科技財務作為受託人墊付之兩筆貸款(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兩筆貸款,合共711,596,000港元或人民幣650,0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5,624,000港元或人民幣650,000,000元)。詳情載於附註18(c)。

此外,其他貸款指包括從航天科技財務(即火箭院之同系附屬公司)取得的貸款,款額為973,956,000港元或人民幣889,65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0,139,000港元或人民幣833,200,000元)。詳情載於附註18(b)。

(b) 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之交易

(1)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借款包括由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墊付之一筆貸款8,758,000港元或人民幣8,000,000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31,000港元或人民幣8,000,000元)。詳情載於附註18(b)。

(2) 本集團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有業務往來。董事認為,就本集團與彼等之業務往來而言,該等政府相關實體均屬獨立第三方。本集團亦與若干客戶及供應商有若干買賣交易,董事認為,要確定對方身份及該等交易是否是與其他政府相關實體進行實屬不切實際。

此外,本集團與屬政府相關實體之銀行訂立各種交易,包括存款、借款及其他一般銀行融資。大部分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為與政府相關實體交易。

19.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續)

(ii) 與其他關連人士之交易

(a) 應收聯營公司款包括37,843,000港元的貿易應收款(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589,000港元)·扣減信貸虧損撥備210,82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4,982,000港元)。該款為無抵押·免息及就銷售產品(主要為風力發電相關產品)有180日信貸期。至於94,123,000港元的其餘結餘(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5,918,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應付聯營公司款包括22,920,000港元的貿易應付款(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60,000港元)。該款為無抵押·免息並有365日信貸期。其餘結餘3,774,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b) (1) 非流動結餘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包括應收一家合營公司的款項67,351,000港元·當中墊付予合營公司的貸款為62,516,000港元·按4.35%之固定年利率計息。餘下總金額42,985,000港元為免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企業已將其土地及樓宇以及若干其他資產質押予本集團·以獲取上述貸款62,516,000港元及其他結餘20,541,000港元。

19.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續)

(ii) 與其他關連人士之交易 (續)

(b) (續)

(2) 流動結餘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應收合營公司款79,692,000港元，其中62,516,000港元系自非流動資產重分類計入。因本集團已要求該合營公司處置抵押資產，用於償還對本集團之該筆應付款，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該項應收合營公司款項將於報告期末起計12個月內結算，因此將其重分類為流動資產。其餘結餘17,176,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86,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3) 應付合營公司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2,852,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3,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抵押、免息，並有365日信貸期。餘額910,000港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29,000港元)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

(c) 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來自股東火箭院之貸款利息	17,945	18,424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航天科技財務之貸款利息	20,217	19,118
已付對一間附屬公司有重大影響力之 非控股股東利息	186	193
來自一間合營企業之利息收入	1,784	1,410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之利息收入	631	675
向一間合營公司支付之維修服務支出	988	2,426

19. 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及結餘 (續)

(ii) 與其他關連人士之交易 (續)

(d) 主要管理人員之報酬

期內，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2,498	2,80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84
	2,516	2,891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由薪酬委員會視個人表現及市場趨勢釐定。